

起死回生
神醫奇術

新新書局發

中華民國十五年三月出版

起死回生
神醫奇術

全冊

定價 洋四角

著作者 新新書局編輯部

發行者 新新書局

印刷者 新新書局

分售處 各大書局

版不
權准
所翻
有印



總發行所 上海

浙江路北
角保康里二弄內轉

新新書局

第一分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一家春間壁梁溪圖書館
第二分發行所 上海麥家圈仁濟醫院對面新華書局



神醫奇談目錄

3573

扁鵲針虢太子尸蹶

馮文輝

華陀

陳壽

徐嗣伯死枕愈病

馮文輝

許胤宗治風

馮文輝

傅青主徵君軼事

馮文輝

陳士慶

馮文輝

異病遇醫

馮文輝

富翁子

馮文輝

某齶商

馮文輝

神醫奇談 目錄

二

錢弗要

馮文輝

醫師聚訟

馮文輝

起針妙法

延醫述異

馮文輝

湯解元

姜企俠

丐仙(一)

姜企俠

丐仙(二)

姜企俠

癡僧

姜企俠

墮馬

姜企俠

繪花除病

佚名

名醫治奇症

佚名

符咒除患

推拿某翁

佚名

葉薛二醫士(一)

警衆

葉薛二醫士(二)

清涼道人

醫貧

陸長春

奇醫崔七之歷史

弓

花子先生

李涵秋

癩瘋

菩提

葉天士遺事

佚名

法國醫術

佚名

祝由科(一)

馮文輝

祝由科(二)

馮文輝

祝由科(三)

馮文輝

祝由科(四)

吳薌斤

瘍醫(一)

姜企俠

瘍醫(二)

佚名

榴花軒瑣錄 一則

樹立

試硯齋隨筆 一則

率公

逸園筆記 一則

佚名

黃霍廬醫談 三十則

胡蘿山

養浩廬醫談 三十則

胡蘿山

神醫奇談

扁鵲針虢太子尸蹙

馮文輝

扁鵲春秋時人。姓秦氏。名越人。鄭人家於盧。因名盧醫。少時得遇長桑君。謹事十餘年。因出懷中藥予鵲飲以上池之水。曰三十日當知物語畢。忽不見。鵲如言飲藥三十日。視見垣一方人。以此視病。盡見五臟癥結。特以診脈爲名。名聞天下。治魯公扈趙齊嬰之疾。曰汝有偕生之疾。今爲汝攻之。何如。扈志強而氣弱。故足於謀。而寡於斷。嬰志弱而氣強。故少於慮。而傷於專。若換汝之心。則均善矣。遂飲以毒酒。迷死。剖胸探心。易置之。投以神藥。既寢如初。過虢。虢太子死。扁鵲至虢宮門下。問中庶子喜方者。曰太子何病。國中治禮過於衆事。中庶子曰。太子病血氣不時。交錯而不得泄。暴發於外。則爲中害。

精神不能止邪氣邪氣蓄積而不得泄是以陽緩而陰急故暴墮而死扁鵲曰其死何如時曰雞鳴至今曰收乎曰未也其死未能半日也因言臣齊渤海秦越人也家在於鄭未嘗得望精光侍謁於前也聞太子不幸而死臣能生之中庶子曰先生得無誕之乎何以言太子可生也臣聞上古之時醫有愈跗治病不以湯液醴灑鑊石擣引案杌毒熨一撥見病之應因五藏之輸乃割皮解肌訣脈結筋掘髓腦櫟荒爪膜湔浣腸胃漱滌五藏鍊精易形先生之方能若是則太子可生也不能若是而欲生之曾不可以告咳嬰之兒終日扁鵲仰天歎曰夫子之爲方也若以管窺天以郊視文越人之爲方也不待切脈望色聽聲寫形言病之所在聞病之陽論得其陰聞病之陰論得其陽病應見於大表不出千里決者至衆不可曲止也予以吾言爲不誠試入診太子當問其耳鳴而鼻張循兩股以至於陰當尙溫也中庶子聞扁鵲

之言。目眩而不瞑舌擣然而不下。乃以扁鵲之言入報虢君。虢君聞之大驚。出見扁鵲於中闕。曰。竊聞高義之士久矣。然未嘗拜謁於前也。先生過小國。幸而舉之。偏國寡臣幸甚。有先生則活。無先生則棄。捐墳溝壑。長終而不得反。言未卒。因噓唏服臆魂精泄。橫流涕長潛。忽承瞑悲不能自止。容貌變更。扁鵲曰。若太子病所謂尸蹭者也。夫以陽入陰中。動胃羶緣中。經維絡別。下於三焦膀胱。是以陽脈下。遂陰脈上。爭會氣閉而不通。陰上而陽內行。下內鼓。而不起。上外絕。不而爲使。上有絕陽之絡。下有破陰之紐。破陰絕陽。之色已癥。脈亂故形靜如死狀。太子未死也。夫以陰入陽。支蘭藏者死。以陽入陰。支蘭藏者生。（蘭藏疑卽闢門。居小腸之下。爲泌別之關隘。分清濁於後。前大腸接其右。導渣穢以通於大便。）凡此數事。皆五藏蹭中之時。暴作也。良工取之拙者。疑殆。扁鵲乃使弟子陽厲鍼砥石以取外三陽五會。（五

會謂百會。聽會。臑會。氣會。胸會。而百會穴。一名三陽。一名五會。姑存之。以質之高明。有間。太子蘇。乃使子豹爲五分之熨。以八減之齊和煮之。以更熨兩脇下。太子起坐。更適陰陽。但服湯二旬而復故。故天下盡以扁鵲爲能生死人。扁鵲曰。越人非能生死人。此自當生者。越人能使之起耳。過邯鄲。聞貴婦人卽爲帶下醫。過雒陽。聞周人愛老人。卽爲耳目痺醫。入咸陽。聞秦人愛小兒。卽爲小兒醫。隨俗爲變。秦太醫令李醯自知伎不如鵲。使人刺殺鵲。其地今名。

華陀

陳壽

華陀字元化。沛國譙人也。一名旡。游學徐土。兼通數經。沛相陳珪舉孝廉太尉黃琬辟。皆不就。曉養性之術。時人以爲年且不歲。而猶有壯容。又精方藥。其療疾合湯。不過數種。心解分割。不復稱量。煮熟便飲。語其節度。舍去。輒愈。

若當灸。不過一兩處。每處七八壯。病亦應除。若當針。亦不過一兩處。下針言。
當引某許。若至語人病者言已。到應便拔針。病亦行差。若病積在內。針藥所。
不能及。當須剗割者。便飲其麻沸散。須臾便如醉死。無所知。因破取病。若在。
腸中。便斷腸湔洗。縫腹。膏摩四五日。差不痛。人亦不自寤。一月之間。卽平復。
矣。故甘陵相夫人有娠六月。腹痛不安。陀視脈曰。胎已死矣。使人手摸知所。
在在左則男。在右則女。人云在左。於是爲湯下之。果上男形。卽愈。縣吏尹世。
苦四支煩。口中乾。不欲聞人聲。小便不利。陀曰。試作熟食。得汗則愈。不汗後。
三日死。卽作熱食而不汗。出陀曰。藏氣已絕於內。當啼泣而絕。果如陀言。府。
吏兒尋李延共止。俱頭痛身熱。所苦正同。陀曰。尋當下之。延當發汗。或難其。
異。陀曰。尋外實。延內實。故治之宜殊。卽名與藥。明日並起。鹽瀆嚴。昕與數人。
共候陀。適至陀謂昕曰。君身中佳否。昕曰。自如常。陀曰。君有急病。見於面。莫。

多飲酒坐畢歸行數里。忻卒頭眩墮車。人扶將還載歸家中宿死。故督郵頓子獻得病已差。詣陀視脈曰。尙虛未得復。勿爲勞事。御內卽死。臨死當吐舌數寸。其妻聞其病除從百餘里來省之。止宿交接中間三日發病。一如陀言。督郵徐毅得病。陀往省之。毅謂陀曰。昨使醫曹吏劉租針胃管訖。使苦欬嗽。欲臥不安。陀曰。刺不得。胃管誤中肝也。食當日減五日不救。遂如陀言。東陽陳叔山小男二歲得疾。下利常先啼。日以羸困。問陀。陀曰。其母懷軀。陽氣內養。乳中虛冷。兒得母寒。故令不時愈。陀與四物女宛丸。日朝除。彭城夫人夜之廁。蠶螯其手。呻呼無賴。陀令溫湯近熱。潰手其中。卒可得寐。但旁人數爲易湯。湯令煖之。其日卽愈。軍吏梅平得病。除名還家。家居廣陵。未至二百里。止親人舍。有頃。陀偶至主人許。主人令陀視平。陀謂平曰。君早見我。可不至此。今疾已結促去。可得與家相見。五日卒應時歸。如陀所刻。陀行道見一人。

病咽塞嗜食而不得下。家人車載欲往就醫。陀聞其呻吟。駐車往視。語之曰。
向來道邊有賣餅家。蒜鹽大酢。從取三升飲之。病自當去。卽如陀言。立吐蛇
一枚。縣車邊。欲造陀。陀尙未還。小兒戲門前。逆見自相謂曰。似逢我公車邊。
病是也。疾者前入坐。見陀北壁。陀此蛇輩。約以十數。又有一郡守病。陀以爲。
其人盛怒。則羞。乃多受其貨。而不加治。無何棄去。留書罵之。郡守果大怒。令。
人追捉殺。陀郡守子知之。屬使勿逐。守瞋恚既甚。吐黑血數升而愈。又有
士大夫不快。陀云。君病甚。當破腹取。然君壽亦不過十年。病不能殺君。忍病。
十歲壽俱當盡。不足故。自刎裂。士大夫不耐痛癢。必欲除之。陀遂下手所。
尋羞。十年竟死。廣陵太守陳登得病。胸中煩憊。面赤不食。陀脈之曰。府君胃。
中有蟲數升。欲成內疽。食腥物所爲也。卽作湯二升。先服一升。斯須盡服之。
食頃。吐出二升許蟲。赤頭皆動半身。是生魚膾也。所苦便愈。陀曰。此病後三。

期當發遇良醫乃可濟救依期果發動時陀不在如言而死太祖聞而召陀
陀常在左右太祖苦頭風每發心亂目眩陀針鬲隨手而差美（陀別傳曰有
人病兩脚躄不能行輒詣陀陀望見云已飽針灸服藥矣不復須看脈便使
解衣點背數十處相去或一寸或五寸縱邪不相當言灸此各十壯灸創愈
卽行後灸處夾脊一寸上下行端直均調如引繩也）李將軍妻病甚呼陀
視脈曰傷娠而胎不出將軍言聞實傷娠胎已去矣陀曰案脈未胎來去也將
軍以爲不然陀舍去婦稍小差百餘日復動更呼陀陀曰此脈故事有胎前
當生兩兒一兒先出血出甚多後兒不及生母不自覺旁人亦不寤不復迎
遂不得生胎死血脈不復歸必燥着母脊故使多脊痛今當與湯并針一處
此死胎必出湯針既加婦痛急如欲生者陀曰此死胎久枯不能自出宜使
人探之果得一死男手足完具色黑長可尺許陀之絕技凡類此也然本作

士人以醫見業。意常自悔。後太祖親理得病篤。重使陀專視。陀曰。此近難濟。恆事攻治可延歲月。陀久遠家思歸。因曰。當得家書方欲暫遠耳。到家辭以妻病。數乞期不反。太祖累書呼。又勑郡縣發遣。陀恃能厭食事。猶不上道。太祖大怒。使人往檢。若妻信病。賜小豆四十斛。寬假限日。若其虛詐。便收送之。於是傳付許獄。考驗首服。苟或謂曰。陀術實工人命所。縣宜含宥之。太祖曰。不憂天下當無此鼠輩邪。遂考竟。陀臨死出一卷書與獄吏曰。此可以活人。吏畏法不受。陀亦不疆。索火燒之。陀死後。太祖頭風未除。太祖曰。陀能愈此。小人養吾病。欲以自重。然吾不殺此子。亦終當不爲我斷此根原耳。及後愛子倉舒病困。太祖歎曰。吾悔殺華陀。令此兒彊死也。初軍吏李成苦欬嗽。晝夜不寤。時吐膿血。以問陀。陀言君病腸癰。欬之所吐。非從肺來也。與君散兩錢。當吐二升餘膿血訖。快自養一月。可小起。好自將愛。一年便健。十八歲。

當一小發服此散亦行復差。若不得此藥故當死。復與兩錢散成得藥去。五六歲。親中人有病如成者。謂成曰。鄉今彊健。我欲死。何忍無急去藥。（古語以藏爲去）以待不祥。先持貸我。我差爲卿從華陀更索。成與之已。故到譙。適值陀見收。忽忽不忍從求。後十八歲。成病竟發。無藥可服。以至死。（陀別傳曰。人有在青龍中見山陽太守廣陵劉景宗。景宗說中平日數見華陀。其治病手脈之候。其驗若神。琅琊劉勳爲河內太守。有女年幾二十。左脚膝裏上有瘡。癢而不痛。瘡愈數十日復發。如此七八年。迎陀使視。陀曰。是易治之。當得稻糠黃色犬一頭。好馬二匹。以繩繫犬頸。使走馬牽犬。馬極輒易計。馬走三十餘里。犬不能行。復令步人拖曳。計向五十里。乃以藥飲女。女卽安臥。不知人。因取大力斷犬腹近後腳之前。以所斷之處。向瘡口令去二三寸停之。須臾有若蛇者從瘡中而出。便以鐵錐橫貫蛇頭。蛇在皮中動搖良久。須

夷不動。乃牽出長三尺許。純是蛇。但有眼處而無童子。又逆鱗耳。以膏散著瘡中。七日愈。又有入苦頭眩。頭不能舉。目不能視。積年。陀使悉解衣倒懸。令等去地一二寸。濡布濕身體。令周匝候視諸脈。盡出五色。陀令弟子數人。以鉞刀決脈。五色血盡。視赤血。乃下以膏摩。被覆汗自出周匝。飲以亭歷大血散。立愈。又有婦人長病經年。世謂寒熱注病者。冬十一月中。陀令坐石槽中。平旦用寒水汲灌。云當滿百。始七入灌。會戰欲死。灌者懼。欲止。陀令滿數。將至八十灌。熱氣乃蒸出。囂囂高二三尺。滿百灌。陀乃使然火溫牀。厚覆良久。汗合出著粉。汗燥便愈。又有入病腹中半切痛。十餘日中。鬚眉墮落。陀曰。是脾半腐。可剗腹養治也。使飲藥令臥。破腹就視。脾果半腐壞。以刀斷之。刮去惡肉。以膏敷瘡。飲之以藥。百日平復。廣陵吳彭城樊阿皆從陀學。普依準陀治。多所全濟。陀語普曰。人體欲得勞動。但不當使極耳。動搖則穀氣得。